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陕西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的 中药饮片采购项目（第二批）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 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中药饮片采购项目（第二批） ， 属 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河北紫荆药业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121 人，营业收入为 8,715 万元(大写：捌仟柒佰壹拾伍万元)，资产总额为 9,022 万元(大写：玖仟零贰拾贰万元)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；

2. 中药饮片采购项目（第二批） ， 属 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河北康博药业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81 人，营业收入为 9,520 万元(大写：玖仟伍佰贰拾万元)，资产总额为 12,885.5 万元(大写：壹亿贰仟捌佰捌拾伍万伍仟元)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；

3. 中药饮片采购项目（第二批） ， 属 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河北伏羲制药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120 人，营业收入为 9,000 万元(大写：玖仟万元)，资产总额为 6,789 万元(大写：陆仟柒佰捌拾玖万元)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；

4. 中药饮片采购项目（第二批） ， 属 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安徽汇中州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195 人，营业收入为 41,896 万元(大写：肆亿壹仟捌佰玖拾陆万元)，资产总额为 53,904 万元(大写：伍亿叁仟玖佰零肆万元)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；

5. 中药饮片采购项目（第二批） ， 属 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安徽纳百川中药科技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67 人，营业收入为 33,239.07 万元(大写：叁亿叁仟贰佰叁拾玖万零柒佰元)，资产总额为 43,328.89 万元(大写：肆亿叁仟叁佰贰拾捌万捌仟玖佰元)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；

6. 中药饮片采购项目（第二批） ， 属 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江苏承开中药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118 人，营业收入为 3,000 万元(大写：叁仟万元)，资产总额为 5,000 万元(大写：伍仟万元)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；

7. 中药饮片采购项目（第二批） ， 属 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河北一达药业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11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3,000 万元(大写：壹亿叁仟万元)，资产总额为 17,000 万元(大写：壹亿柒仟万元)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；

8. 中药饮片采购项目（第二批） ， 属 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安国市同義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6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,791 万元(大写：壹亿零柒佰玖拾壹万元)，资产总额为 5,323 万元(大写：伍仟叁佰贰拾叁万元)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；

9. 中药饮片采购项目（第二批） ， 属 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河北汉枫药业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91 人，营业收入为 3,000 万元(大写：叁仟万元)，资产总额为 2,000 万元(大写：贰仟万元)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；

10. 中药饮片采购项目（第二批） ， 属 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河北骄阳药业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61 人，营业收入为 5,000 万元(大写：伍仟万元)，资产总额为 5,000 万元(大写：伍仟万元)，属于 微型企业 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签章)： 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派昂中药有限公司

日 期： 2026 年 8 月 31 日

注：

1、供应商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，结合自身实际，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均填0，根据提交投标（响应）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。

3、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，无需提供此声明。

2026-08-31 19:23:23
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派昂中药有限公司 2026-08-31 19:23:23